

(10) 本合同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。供应商应为中型、小型或微型企业，须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

### 中小企业声明函(货物)

(注：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的企业请提供本函，不符合的不提供本函)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白水县农业农村（单位名称）的 2025年苹果新优品系推广项目 合同包1（项目名称+合同包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瑞阳(脱毒自根砧)、瑞雪(自根砧)苗木采购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农、林、牧、渔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白水县兴华果蔬有限责任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37人，营业收入为6118.27022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0344.276195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人，营业收入为万元，资产总额为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白水县兴华果蔬有限责任公司

日期：2025年 4 月 1 日

（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）

(10) 本合同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。供应商应为中型、小型或微型企业，须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

### 中小企业声明函(货物)

(注：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的企业请提供本函，不符合的不提供本函)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 白水县农业农村（单位名称）的 2025年苹果新优品系推广项目 合同包3（项目名称+合同包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青砧瑞雪苗木采购(西固镇、雷牙镇、史官镇、北塬镇)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农、林、牧、渔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 白水县兴华果蔬有限责任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37 人，营业收入为 6118.270225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0344.276195 万元，属于 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\_\_\_\_\_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\_\_\_\_\_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\_\_\_\_\_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\_\_\_\_\_人，营业收入为\_\_\_\_\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\_\_\_\_\_万元，属于\_\_\_\_\_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白水县兴华果蔬有限责任公司

日期：2025年 4 月 1 日



（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）

(10) 本合同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。供应商应为中型、小型或微型企业，须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

### 中小企业声明函(货物)

(注：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的企业请提供本函，不符合的不提供本函)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白水县农业农村局（单位名称）的2025年苹果新优品系推广项目合同包4（项目名称+合同包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青砧瑞雪苗木采购(林皋镇、杜康镇、尧禾镇、城关镇)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农、林、牧、渔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富平县青源生态林种植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53人，营业收入为402.3277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61.911294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\_\_\_\_\_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\_\_\_\_\_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\_\_\_\_\_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\_\_\_\_\_人，营业收入为\_\_\_\_\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\_\_\_\_\_万元，属于\_\_\_\_\_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富平县青源生态林种植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4月1日

---

（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）

(10) 本合同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。供应商应为中型、小型或微型企业，须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

### 中小企业声明函(货物)

(注：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的企业请提供本函，不符合的不提供本函)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白水县农业农村局（单位名称）的2025年苹果新优品系推广项目合同包5（项目名称+合同包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
1. 高接换优(接穗)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农、林、牧、渔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白水县华远贸易有限责任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63人，营业收入为1325.10885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274.556035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（人），营业收入为（万元），资产总额为（万元）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白水县华远贸易有限责任公司

日期：2025年4月1日

（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）

(10) 本合同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。供应商应为中型、小型或微型企业，须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

### 中小企业声明函(货物)

(注：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的企业请提供本函，不符合的不提供本函)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 白水县农业农村局（单位名称）的 2025年苹果新优品系推广项目 合同包6（项目名称+合同包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高接换优(人工)（西固镇、雷牙镇、史官镇、北塬镇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农、林、牧、渔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 白水县四季香农业托管服务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52 人，营业收入为 137.369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51.21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\_\_\_\_\_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\_\_\_\_\_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 \_\_\_\_\_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\_\_\_\_\_ 人，营业收入为 \_\_\_\_\_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\_\_\_\_\_ 万元，属于 \_\_\_\_\_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白水县四季香农业托管服务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4 月 11 日

---

（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）

### 3-4.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优惠条件及执行办法的相关附件

本合同包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，符合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规定的中小企业参加投标的须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

#### 中小企业声明函(货物)

(注：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的企业须提供本函，不符合的不提供本函)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 白水县农业农村局（单位名称）的2025年苹果新优品系推广项目+合同包8(配套设施(水肥一体化系统、地布))（项目名称+合同包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5年苹果新优品系推广项目合同包8(配套设施(水肥一体化系统、地布))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 睿创智慧农业装备(济南)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21 人，营业收入为 896.63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789.65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2025年苹果新优品系推广项目合同包8(配套设施(水肥一体化系统、地布))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 睿创智慧农业装备(济南)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21 人，营业收入为 896.63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789.65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陕西博洋建安建设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4月1日

---

（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）

(10) 本合同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。供应商应为中型、小型或微型企业，须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

### 中小企业声明函(货物)

(注：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的企业请提供本函，不符合的不提供本函)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白水县农业农村局（单位名称）的2025年苹果新优品系推广项目合同包9配套设施(扶持杆、防雷网)（项目名称+合同包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5年苹果新优品系推广项目合同包9配套设施(扶持杆、防雷网)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白水县芳琴水泥预制厂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50人，营业收入为335.2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95.17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2025年苹果新优品系推广项目合同包9配套设施(扶持杆、防雷网)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怀来县兴海防雷网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1人，营业收入为98.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2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

日期：2025年4月1日

---

（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）

(10) 本合同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。供应商应为中型、小型或微型企业，须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

### 中小企业声明函(货物)

(注：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的企业请提供本函，不符合的不提供本函)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 白水县农业农村局（单位名称）的 2025年苹果新优品系推广项目 合同包11（项目名称+合同包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配套设施(涂白)（北塬镇、史官镇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农、林、牧、渔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 陕西博泽建安建设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59 人，营业收入为 372.36912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46.8514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\_\_\_\_\_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\_\_\_\_\_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 \_\_\_\_\_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\_\_\_\_\_ 人，营业收入为 \_\_\_\_\_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\_\_\_\_\_ 万元，属于 \_\_\_\_\_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陕西博泽建安建设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4月1日



（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）



(10) 本合同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。供应商应为中型、小型或微型企业，须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

### 中小企业声明函(货物)

(注：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的企业请提供本函，不符合的不提供本函)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 白水县农业农村局（单位名称）的（项目名称+合同包） 2025年苹果新优品系推广项目合同包12(配套设施(涂白)（林皋镇、尧禾镇、杜康镇） 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5年苹果新优品系推广项目合同包12配套设施(涂白)（林皋镇、尧禾镇、杜康镇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农、林、牧、渔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陕西杰园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52人，营业收入为1977.7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957.92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\_\_\_\_\_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\_\_\_\_\_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\_\_\_\_\_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\_\_\_\_\_人，营业收入为\_\_\_\_\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\_\_\_\_\_万元，属于\_\_\_\_\_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  


日期：2025年4月1日

（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）